

抄本

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函

機關地址：100225 台北市中山南路7號

聯絡人：吳彩邑

聯絡電話：(02)3366-8242

電子郵件：tywu@ntuh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校附醫研字第111670017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院「臨床試驗委託案前置準備行政作業費」收費作業，並自111年3月1日起開始實施，敬請轉知所屬單位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院110年12月14日臨床研究管理委員會第77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關於本院「臨床試驗委託案前置準備行政作業費」收費作業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適用範圍：廠商委託的臨床試驗案與臨床研究案（不含非營利機構及組織的委託案）。

(二)收費時機：委託廠商於申請合約簽約前繳納。

(三)收費金額：每案新台幣3萬元。（不接受退費申請）

三、本院「臨床試驗委託案前置準備行政作業費」相關作業流程及申請細則，請至本院臨床試驗中心網頁參閱及下載。

[https://www.ntuh.gov.tw/NCTRC/Fpage.action?](https://www.ntuh.gov.tw/NCTRC/Fpage.action?muid=4434&fid=4636)

[muid=4434&fid=4636](https://www.ntuh.gov.tw/NCTRC/Fpage.action?muid=4434&fid=4636)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台灣藥物臨床研究協會、全院同仁-全院公告

副本：本院各醫療科部（請轉知各醫師）、研究倫理委員會行政中心、主計室第三組 中級管理師 吳郁宣、總務室出納組 副管理師 梁雅鈞、醫學研究部臨床研究組 管理師 吳彩邑